

证券代码: 600551

证券简称: 时代出版

公告编号: 临 2024-029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上午 11:00 以通讯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从 2024 年 10 月 15 日起以电子邮件、信息、电话和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。会议应到监事 3 人,实到监事 3 人,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振球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时代出版<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地反应了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2024 年前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 3 票,反对票 0 票,弃权票 0 票,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时代出版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.10 元(含税)。截至 2024 年 10 月 25 日,公司总股本 678,055,239 股,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7,805,523.90 元(含税)。

公司本次现金分红占 2024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5.93%。

本次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/回购股份/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/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体现了公司的分红政策，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、现金流状况、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保障股东获得稳定回报，有利于公司健康、稳定、持续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，因此，同意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及方案，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时代出版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由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连续 19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为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，公司拟对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变更。经履行招标程序并根据评标结果，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与会全体监事以赞成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特此公告。

时代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0 月 26 日